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12 月 7 日 9:00

结束时间：以实际会议进程为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2 月 2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股份转让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

(七) 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 1269 号辰光医疗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漕支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2) 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授权委托书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4)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回执》及《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11 月 22 日-2016 年 12 月 2 日，每日上午 9 时至下午 16 时。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 1269 号辰光医疗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玲 方国苏

联系电话/传真：021-62961172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自行支付相关费用。

(三) 临时提案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会议全套文件。

(二) 附件一：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回执。

(三)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2 日